

2023年临时用电装修施工方案(汇总5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方案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临时用电装修施工方案篇一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为落实岗位责任，保证工程质量、工期与安全生产，双方根据《_合同法》、《_建筑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施工作业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内容□xxxx工程水电安装工程；

二、工程承包方式：双包性质，包工包料、包质量、包进度、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确保优良）。

三、承包范围：

1. 本工程施工图纸中的全部水电安装工程。

2. 所有与水电有关的穿墙洞口、板面洞口线管和水管、电箱和线盒的预埋和洞口的封堵。洞口封堵必须在装饰工程施工时全部完成且达到装饰验收标准。

3. 乙方必须义务配合甲方分包的其它工程的班组施工。

4. 上级主管部门至工地安全文明检查的一切准备工作和隐患

整改工作。

四、合同工期：

1. 乙方应严格按甲方要求的工期组织施工，确保工期目标顺利完成。本合同约定本工程总工期为：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工期天数提前35天完成。
2. 乙方必须服从和执行甲方项目部下达的施工生产计划，根据甲方的进度要求，随时调正作业人数和其它资源。

五、质量标准：

1. 为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乙方必须交于甲方保证金叁拾万圆整。（保证金于主体封顶后无息退还，于竣工验收后无息退还。）
2. 工程质量等级验收程序：分项工程完工后，由施工班组组织自检并报项目部，项目部根据班组自检结果组织班组进行实测验收评定后报监理公司，监理公司根据项目部初评结果组织项目部、和施工班组进行现场实测验收。
3. 工程质量保修期和工程质量保证金根据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要求执行。

六、安全文明施工

临时用电装修施工方案篇二

项目部：

工程乙方：

为落实安全第一、预防第一的方针，切实加强施工现场临时

用电安全管理，确保施工人员在生产过程中的生命安全和健康，落实各项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制度。根据国家和北京市关于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经双方协商，特制定本协议：

一、项目部责任：

1. 项目部建立临时用电安全领导小组，成立专职电气工长，明确责任分工，落实人员。
2. 建立各种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用电技术措施的编制和审批制度，并建立相应的技术档案。

建立技术交底制度；向专业电工和各类用电人员介绍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和安全用电技术措施的总体意图、技术内容和注意事项，并在技术交底文本上履行交底人和交底人的签字手续，注明交底日期。

4. 建立安全检查制度。定期团队对临时用电工程的接地电阻值、电气设备的绝缘电阻值、漏电保护器等进行检测题并做好记录。

建立电气维修制度；加强日常和定期维护，及时发现和消除隐患，建立维护记录。

建立安全教育与培训制度；定期对专业电工和各类用电人员进行用电安全教育和培训，所有上岗人员必须持有劳动部门颁发的上岗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7. 项目部管理人员不得违反规定，及时纠正和制止施工人员违反安全用电行为。

8. 建立电气火灾日常检查制度，加强安全用电管理，预防电气火灾应急救援队伍。

施工队伍及其负责人的职责：

1. 施工队伍必须认真遵守公司和项目部的各种临时用电管理制度：服从项目部的管理，成立安全用电领导小组，成立专业电工，明确责任，与团队所有专业电工和各类用电人员签订安全用电协议。
2. 施工队负责人负责每月组织团队全体人员进行安全用电知识教育和培训，并负责监督检查团队人员的实施情况，发现隐患，及时解决。
3. 施工队负责人必须保证专业电工和各类电工持有效证件上岗，并对其进行日常安全用电培训和检查。
4. 施工队长和专业电工队长必须监督施工人员劳动保护用品的正确佩戴和使用。如果防护用品佩戴不正确，应及时纠正。严禁非法操作。
5. 组长应每天在施工过程中进行自检，发现电气安全隐患应及时解决，并向项目部报告。施工队负责人必须根据项目部和上级部门在检查中提出的临电安全隐患，及时组织人员，按规定时间和整改要求执行。
6. 施工队长和队长必须按照项目部发布的临时用电安全交底内容进行施工，并负责向施工人员传达和履行签字手续。
7. 施工队专业电工负责定期和不定期队临时用电工程的接地、设备绝缘和漏电保护开关的监控和维护，及时消除隐患，并建立监控和维护记录。
8. 发生触电事故和电气火灾时，应保护现场员，并及时向项目部及相关部门报告。

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和履行本协议的规定，发生争议和责任

事故，应协商解决，分清法律责任，各负其责。

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工程交付甲方后自行终止。

注：项目部可以根据本协议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

项目负责人签名：

施工队负责人签字：

临时用电装修施工方案篇三

总包单位（全称）： （简称甲方）

根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59-2011]的规定，为明确双方对各自范围内临时用电安全管理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确保临时用电安全，甲、乙双方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对其范围内临时用电进行规范管理，严格遵守本协议规定，杜绝临时用电伤亡事故的发生，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

1. 工程项目名称：

2. 工程地址：

3. 分包范围：

4. 分包方式：

自双方签订本协议之日起至工程验收及全部现场人员退场自动终止。

1. 触电伤亡事故为零。
2. 杜绝电器火灾事故的发生。
3. 临时用电安全防护配置达到文明安全样板工地标准。

1. 供电方式：甲方提供从总配电箱到二级配电箱的供电电源，供乙方生产及临时生活用电的电源。（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约定）

2. 受电方式：乙方在甲方供电二级电源箱以下安装电度表及漏电开关用电系统。（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约定）

1. 甲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0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2014》及国家、地方、甲方上级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监督分包单位遵照执行。

2. 甲方电气专业人员应熟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技术、操作、使用、安全等相关知识和要求，定期组织对现场用电线路及设备进行检查。

3. 负责现场从总配电箱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设备、线路的运行、维护、检修及监督管理，保证以上配电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并定期对以上设施监督检查。

4. 从二级配电箱以下（包括从二级配电箱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电设施由乙方负责提供，甲方负责对其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乙方在临时用电中存在隐患必须责成乙方予以整改，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

5. 有权对乙方的特种作业人员的花名册、操作证复印件及培训记录进行存档备案。未经特种作业培训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和无证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6. 向乙方提供电源时，应与乙方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7. 甲方有权对乙方因违反操作规程和管理规程的行为进行经济处罚。
 8. 现场发生触电或火灾事故时，经主管部门鉴定属于甲方临时用电线路和设施问题或管理不善造成的事故，由甲方负全责。
1. 乙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05》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2014》及国家、地方、甲方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2. 乙方负责自行提供从二级配电箱以下（包括从二级配电箱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用电设施，并设置临电负责人，由其负责本单位所有配用电设施的运行、维护、维修管理。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存在缺陷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3. 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必须满足规范及甲方要求，如乙方不按照规定要求配置，甲方有权禁止其入场使用并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如乙方不按规定要求配置自行提供用电设施而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4. 乙方必须在进场前一周提交用电申请表，将本单位所需用电电源负荷及数量上报甲方，由甲方批准后根据甲方制定方案措施由乙方负责实施。乙方未提交用电申请或未经甲方批准或批准后不按甲方制定方案措施实施的，而造成伤亡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必须在进场后一周内负责将本单位专业电工人员名单和操作证上报甲方。乙方现场专业电工人员必须持建筑

施工企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电工操作证上岗，操作证不得作假，不得超过有效期限；无证上岗人员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7. 发生有碍整个系统安全的隐患或问题后，必须立即向甲方报告。需要甲方所提供电源停电配合的，提前向甲方提出申请，由甲方人员完成。（因触电事故急救需要除外）

8. 得到甲方停电通知或发现现场临时停电后，乙方应主动切除本单位所有电源，以防止忽然来电造成事故。

9. 认真贯彻执行上级及甲方有关文明安全施工的规定，服从甲方对施工现场临电的统一要求，加强本单位临时用电管理，规范现场电器设施及防护设施，完善内业资料。

10. 乙方使用所有电气设备、材料、电动工具、配电设备必须主动报与甲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在施工现场使用，凡未经甲方验收上述电气和用电材料，私自使用而发生事故的，由乙方负责。不得使用国家明令禁止淘汰和施工现场严禁使用的电气设备、材料。

11. 乙方安排生产的同时，必须由乙方专职电工对施工用电人员进行分部位、分阶段、有针对性的书面安全用电交底。

12. 乙方必须根据安排的生产情况，对用电施工人员提供必要的合格的安全用电防护用品。

13. 凡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因违章指挥、无证操作、违章作业，或对提供的电源线路设施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接，不服从甲方管理造成造成人员伤害和经济损失的，一切责任、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14. 现场发生触电或火灾事故时，经主管部门鉴定属于乙方因违反上述协议和违章指挥、违章操作，对提供的电源线路

设施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拆、改、接，不服从甲方管理造成事故的，由乙方负全责。

1. 乙方专职电工必须对施工现场的配电设施按要求进行每周检查、做好记录存档。

3. 工地所有配电箱都要标明箱的名称、所控制的各线路称谓、编号、用途等。

5. 检查和操作人员必须按规定穿绝缘鞋、戴绝缘手套，必须使用电工专用绝缘工具。

6. 乙方电工每月必须对施工用电系统进行检查和维修。电工每天必须认真做好以下相关记录：

(1) 电工值班记录（每天记录）；

(2) 漏电保护器检测记录（每月测试至少一次）；

(3) 施工机具绝缘测试记录（每半年测试一次）；

(4) 设备防雷接地及供电系统重复接地测试记录（每月测试至少一次）；

(5) 并将以上资料存档。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规范《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进行施工用电线路敷设，投入使用的配电设施必须符合规范要求，违者处罚1000元/次，如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后果。

2. 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护套线、双绞线、低压电线（小于）做施工用电电源线，违者处罚500元/次，并没收违章导线，如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后果。

3. 施工现场禁止使用简易插座板进行配电施工，违者处罚200元/次并没收其用具，如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后果。

4. 单相负荷线路必须做到零线一地（pe线分开保护零线到位，禁止使用两芯线做施工用电电源线，违者处罚500元/次，并没收违章导线，如造成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所有后果。

5. 严禁在各级配电系统搭接，违者处罚500元/次，如造成安全事故由责任单位承担所有后果。

6. 施工现场禁止使用无门、无接地的固定箱、移动箱、插座箱作为施工用电设施，违者对使用单位处罚500元/次，如造成安全事故由责任单位承担所有后果。

7. 严禁非电气操作人员进行电气操作作业，一经发现对违章人员处以1000元/每次罚款，如造成安全事故由责任单位承担所有后果。

8. 一经查出施工用电安全隐患，不及时按要求进行整改的每拖延一天处罚200元/每项，如造成安全事故的发生所有责任由该单位自行负责。

9. 关于加强施工现场电焊机安全使用的专项管理要求：

（1）. 施工现场使用的电焊机应单独设开关控制箱并安装3p空开3p漏电保护器、弧焊机防触电保护器），违者对责任单位处罚200元/次，如造成安全事故并带来的所有责任由该单位自行负责。

（2）. 电焊机外壳应做接零或接地保护，违者对责任单位处罚200元/次，如造成安全事故并带来的所有责任由该单位自行负责。

(7) .电焊机装设应采取防埋、防浸、防雨、防砸措施。交流电焊机要装设专用防触电保护装置。并做好机具的定期检查维护，明确相关机械管理责任人。

(8) .电焊作业需持证上岗，违者对责任单位处罚500元/次。

10. 乙方生活区宿舍内禁止乱拉乱接电源线、严禁使用大功率电器（如：碘钨灯、热得快、电磁炉、电饭煲等），严禁使用劣质电热毯取暖，违者对责任单位处罚200元/次。

1. 本协议书自双方法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盖企业章后生效。

2.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分别存档。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临时用电装修施工方案篇四

乙方：

乙方因生产需要向甲方有偿借电，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达成以下协议：

乙方因生产用电借用甲方电源，甲方同意乙方在甲方配电室接电。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乙方不得擅自改变用途，如有违约，甲方可随时单方面终止合同。

二、借用期限自己的年龄段，至年龄段如果甲方因生产规模扩大或实际用电增加而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前7天通知乙方，合同可随时解除。

乙方不得损坏甲方变电设施设备，不得更改线路，不得借用他人使用。在借用电力期间，乙方需要在甲方单独安装独立电表，并单独连接电缆电线。电表电表等相关设备设施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 每月甲方复印乙方电表，并告知乙方根据用电量按元/度标准和相关功耗向甲方支付电费。逾期每天按借款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滞纳金，借款期间调整国家电价标准，甲乙双方调整借款电费标准。

如乙方超负荷运行或人为操作不当造成变电设备损坏，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甲方如因维修、更换变电设备等需要停电，应提前3天通知乙方。

如果甲方因不可抗是甲方主观故意停电造成乙方损失，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乙方提交借电保证金元整。甲方收到保证金后，向乙方开具收款证明书，保证金用于乙方违约或借款时的扣除，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保证金的剩余部分无息地退还给乙方。

八、借用电力期间，乙方应当执行有关部门的规定，承担全部责任，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乙方接线时要注意安全。应派专人定期检查临时用电存在的安全隐患，并注意用电安全。如有事故，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九、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停电或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乙双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1) 擅自借给他人使用；

(2) 擅自改变变压器的用电用途；

(3)拖欠电费和乙方应承担累计费用5天;

(4)损坏变压器及附属设备;

(5)拒绝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两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单位名称:单位名称:

负责人:

临时用电装修施工方案篇五

用电方:

因用电方 原因，需临时搭线用电，为明确供用电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电力法》、《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供电营业规则》等电力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用电方临时搭线用电地址

用电方临时搭线用电地点:

供电方向用电方供电变压器台区为:

二、临时用电期限:自200 年 月 日 时至200 年 月 日 时止;

三、用电性质： ， 执行电价为： 元/度；

四、用电方用电负荷： ；电能表计为：

五、电费结算方式：电费按临时安装的电能表电量乘以协议规定电价进行结算,如属无表临时用电,则按下列办法之一结算电费：

1实际使用电表计量的电量×协议规定电价；

2、用电方用电功率(kw)×实际使用小时数×协议规定电价；

六、用电方用电前须向供电方预交电费 元，用电结束时多退少补；

七、产权分界点

产权分界点为用电方临时搭线与供电方低压线路临时搭接点处，搭接点至用电方电力线路及设施属用电方资产；搭接点以上至变压器线路及设施属供电方资产。附图：

八、安全责任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拆除临时用电设施止。

供电方： 用电方：

年 月 日